

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五日

本基金是被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是章程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 資料便覽

股份代號：	2802	每手買賣單位：	200個基金單位
管理人：	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		
信託人及託管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 <sup>#</sup> ：	0.60%		
上一曆年的追蹤偏差 <sup>##</sup> ：	0.18%		
基礎指數：	MSCI新興亞洲指數		
基礎貨幣：	港元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息政策：	每年一次，由管理人酌情決定（每年十二月）（如有）。股息可以從資本派發，亦可以實際上從資本，以及從收入派發，由管理人酌情決定。請參閱下文第4頁「以資本或實際上以資本派息的風險」的風險因素。		
ETF網址：	<a href="http://www.blackrock.com/hk">www.blackrock.com/hk</a> (有關如何登入本基金網頁，請參閱其他資料一節)		

##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本基金以單位信託形式組成。iShares安碩MSCI亞洲新興市場指數ETF（「亞洲新興市場ETF」）的基金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這些基金單位如上市股份一般在香港聯交所買賣。

<sup>#</sup> 經常性開支數字為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開支計算。該數字或會因年而異。其代表亞洲新興市場ETF應佔經常性開支的總額佔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sup>##</sup> 此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曆年的實際追蹤偏差。投資者應參考亞洲新興市場ETF的網站，以獲取有關實際追蹤偏差的最新資料。

## 目標及投資策略

### 目標

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投資目標為提供於扣除費用及開支之前與 MSCI 新興亞洲指數(「**基礎指數**」)表現非常接近之投資回報。

### 投資策略

為達致其投資目標，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可能採用具代表性抽樣投資策略或複製投資策略。亞洲新興市場 ETF 主要投資於基礎指數內之證券 \*，或投資於基礎指數以外但管理人相信有助亞洲新興市場 ETF 達到其投資目標之證券。

具代表性抽樣投資策略涉及投資於由管理人選定並具代表性的基礎指數之抽樣證券(可直接或間接持有)。

複製投資策略涉及主要直接或間接投資基礎指數之所有證券，且比重與該等證券於基礎指數中所佔比重大致相同。

管理人可於毋須通知投資者的情況下，全權決定轉換運用具代表性抽樣投資策略與複製投資策略兩種策略。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可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金融衍生工具**」)以達致其投資目標。

亞洲新興市場 ETF 透過投資其他追蹤與基礎指數印度部分(「**基礎印度 ETF**」)高度相關的指數的 ETF(可包括獲證監會認可 ETF 及非證監會認可 ETF)從而投資於基礎指數中的印度成份股(「**印度成份股**」)。無法保證基礎印度 ETF 的表現，亦不保證其分別的未來表現與印度成分股相關。

管理人尋求於相關時間按印度成分股比重(佔基礎指數市值之百分比)，將亞洲新興市場 ETF 以相應的合併比重(佔亞洲新興市場 ETF 資產淨值之百分比)投資於基礎印度 ETF。

此外，管理人亦可出於現金管理及應變目的投資於其他交易所買賣基金(ETF)，若其在經計及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投資者之回報、費用及市場狀況)後認為其投資符合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最佳利益。亞洲新興市場 ETF 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 10%，投資於一隻或以上不合資格計劃或不獲證監會認可的相關 ETF，以及最多可將其資產淨值的 30%，投資於每隻合資格計劃或獲證監會認可的相關 ETF，包括由管理人或其關連人士或其他第三方管理的相關 ETF。就守則第 7.11 章、第 7.11A 章及第 7.11B 章之目的及規定，管理人擬將該等相關 ETF 視為集體投資計劃處理。

亞洲新興市場 ETF 現時不打算進行任何證券融資交易或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若管理人打算進行該等交易，將提前一個月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通知。

\* 包括 (i) 預託證券及 (ii) 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起生效的 A 股(透過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進行投資)。

### 基礎指數

基礎指數乃一個經自由流通量調整之市值加權指數，由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 Inc.)編製及公佈。基礎指數的設計，是要追蹤亞洲新興市場國家股市之表現。指數以港元計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指數成份股共 913 股，市值為 322,574.1 港元。管理人(或其關連人士)獨立於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 Inc.)。

有關詳細資料(包括最後收市指數水平及其他重要消息)，請閱覽指數網址 [www.msci.com](http://www.msci.com)。基礎指數成份股連同其各自比重於 <http://www.msci.com/constituents>(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核)可供瀏覽。

## 使用衍生工具／投資衍生工具

亞洲新興市場 ETF 衍生工具的風險承擔淨額可達至亞洲新興市場 ETF 資產淨值的 50%。

##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章程，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 1. 新興市場風險

- 一般而言，由於新興市場(如亞洲股票市場)之政治、經濟、稅務及監管較不明朗以及與波動及市場流通性相關風險較大等原因，故投資於新興市場的投資承受損失之風險較投資於發展成熟市場為大。
- 許多亞洲股市並未發展成熟或具效率。交投量一般較低，而且買賣佣金及保管費一般較高。
- 新興市場地區亦須面對獨特風險，包括匯率波動及有外匯管制、限制資金或其他資產匯出、交易費及保管費較高、結算過程中出現延誤、政府干預及市值較低。

### 2. 集中風險

亞洲新興市場 ETF 集中投資於亞洲新興市場，因此與採取分散投資策略的基金相比，價格可能較為波動。

### 3. 外國證券及外匯風險

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可投資於非香港公司之證券，以致須承受投資於香港公司一般毋須承受的特定風險，包括會計、審核及財務申報準則之差異、可能出現徵用性或沒收性稅款、投資或外匯管制條例之不利變動、可影響外國當地投資之不穩定政局及國際間資金流通可能遭受之限制。當地貨幣與港元之間的任何波動或會影響亞洲新興市場 ETF 的資產淨值。

### 4. 被動式投資風險

亞洲新興市場 ETF 採用被動方式管理，不會在逆市中採取臨時性防禦措施。因此，在基礎指數下降時，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價值會出現相應之跌幅。投資者可能因而蒙受巨額虧損。

### 5. 投資於 ETF 的風險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可投資於基礎印度 ETF，以追蹤印度成分股之表現，或為現金管理及應變目的，投資於其他 ETF。倘管理人亦作為任何亞洲新興市場 ETF 有作出投資的其他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管理人，則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管理人須考慮其對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及基金單位持有人應負之責任，並盡力確保公平解決任何衝突。就並非由管理人或其聯屬公司管理之 ETF 收取之費用及成本將由亞洲新興市場 ETF 承擔。
- 無法保證該等 ETF 必會達致其各自的投資目標，而該等 ETF 的任何追蹤誤差亦將造成亞洲新興市場 ETF 追蹤誤差。此外，儘管管理人僅會投資於追蹤與基礎指數高度相關指數(或特定行業或其部分)的 ETF，但相關 ETF 所追蹤指數與基礎指數之間的基礎成分股差異亦或造成追蹤誤差。無法保證基礎印度 ETF 或任何其他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可投資之 ETF 之表現，或彼等之未來表現與全部或部分基礎指數相關。

##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續）

### 6. 投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

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亦包括交易對手方／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估值風險、波動風險及場外交易風險。金融衍生工具的槓桿元素／部分導致的損失金額可能遠高於亞洲新興市場 ETF 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的金額。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可導致亞洲新興市場 ETF 面對大額損失的高風險。

### 7. 基礎指數相關風險

無法保證亞洲新興市場 ETF 將與基礎指數保持高相關度並因此達致其投資目標。市場干擾及監管限制或會對亞洲新興市場 ETF 調整其投資以達致追蹤基礎指數所需水平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指數數據的誤差可能會不時出現，且有關誤差可能在一段時間內不會被發現及糾正，從而可能對亞洲新興市場 ETF 及其基金單位持有人造成不利影響。

### 8. 追蹤誤差風險

由於費用及開支、指數成分股的流動性以及基礎指數變動等因素，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資產淨值變動或會與基礎指數之表現有所偏差。概無保證能精確或相同地複製基礎指數於任何時間的表現。

### 9. 依賴市場作價者的風險

儘管管理人將盡最大努力訂立安排，讓至少一名市場作價者將就各櫃檯買賣的基金單位維持一個市場，並確保各櫃檯的至少一名市場作價者在終止市場作價安排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但若任何櫃檯的基金單位沒有或僅有一名市場作價者，基金單位的市場流動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亦無法保證任何市場作價活動將行之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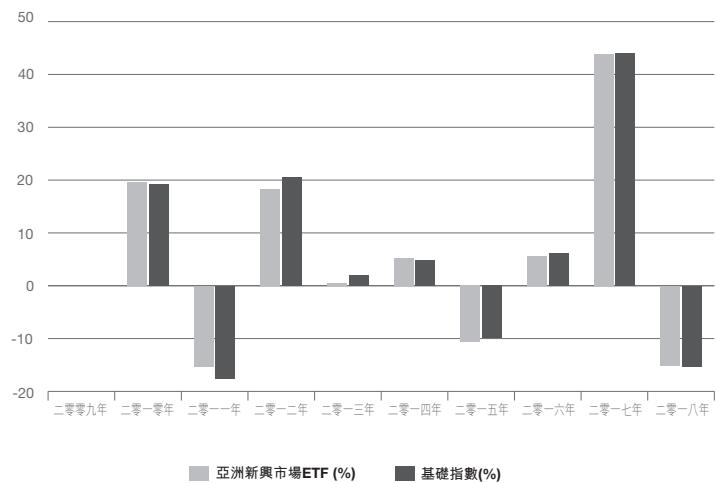
### 10. 以資本或實際上以資本派息的風險

管理人可酌情決定以亞洲新興市場 ETF 的資本支付股息。管理人亦可酌情決定從總收入中支付股息而同時從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資本支付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全部或部分費用及支出，以致亞洲新興市場 ETF 用作支付股息之可分派收入增加，而因此亞洲新興市場 ETF 實際上可從資本中支付股息。以資本支付或實際上以資本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亞洲新興市場 ETF 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均可能導致每個基金單位之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11. 買賣風險

一般而言，散戶只能在香港聯交所購買或出售基金單位。亞洲新興市場 ETF 基金單位在香港聯交所的買賣價格視乎市場因素而定，可能以資產淨值的大幅溢價或折價買賣。

## 本基金表現如何？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亞洲新興市場指數ETF回報(%)	-	19.53	-15.33	18.34	0.53	5.12	-10.66	5.61	43.74	-15.14
基礎指數回報(%)	-	19.28	-17.52	20.58	2.02	4.91	-9.85	6.18	44.02	-15.32

- 過往表現資料並非未來表現之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表現乃於曆年年結日根據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基準計算，所得股息（如有）將進行再投資。
- 該等數字顯示亞洲新興市場ETF於所示曆年價值增加或減少的幅度。表現數據以亞洲新興市場ETF的基礎貨幣計算，包括經常性開支，惟不包括閣下於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成本。
- 尚並無列示過往表現，即表示該年度無充足數據可提供表現。
- 基礎指數：MSCI新興亞洲指數。
- 亞洲新興市場ETF的推出日期：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

##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亞洲新興市場ETF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在香港聯交所買賣亞洲新興市場ETF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繳付的費用
經紀費	市價
交易徵費	0.0027% <sup>7</sup>
交易費	0.005% <sup>8</sup>
印花稅	沒有

## 亞洲新興市場ETF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亞洲新興市場ETF中扣除，閣下會受到影響，因為亞洲新興市場ETF的資產淨值會因而減少，從而影響買賣價格。

	每年收費率 (佔基金總值百分比)
管理費	每日計算資產淨值的每年0.59%
託管費	列入管理費
行政費	列入管理費

## 其他費用

有關其他由亞洲新興市場ETF承擔的費用及開支，請參閱章程。

## 其他資料

閣下可在此網址 [www.blackrock.com/hk](http://www.blackrock.com/hk) 閱覽以下有關亞洲新興市場 ETF 的資料：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章程及本概要 (不時修訂)；
- 最新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最後資產淨值及最後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 (以港元計值)；
- 每基金單位於各整個交易日接近實時之指示性資產淨值 (以港元計值)；
- 參與證券商及市場作價者之最新清單；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追蹤偏差及追蹤誤差；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持股 (每日更新一次)；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過往表現；
- 亞洲新興市場 ETF 發佈之公佈及公告；及
- 過去十二個月內支付的任何股息的結構 (即從(i)可分派淨收入和(ii)資本相對支付的金額)。

請注意，每基金單位接近實時之指示性資產淨值僅供參考。

上文所述之所有資料均可於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產品網頁查找。使用 [www.blackrock.com/hk](http://www.blackrock.com/hk) 設有之搜索功能並輸入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代號 (即2802) 可進入亞洲新興市場 ETF 之產品網頁。投資者須注意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產品網頁亦提供連接至網站公佈及通告一欄之連結，投資者可於該欄查找公佈及通告。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

<sup>7</sup> 交易徵費按基金單位價格0.0027%由買賣雙方支付。

<sup>8</sup> 交易費按基金單位價格0.005%由買賣雙方支付。